

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汇总）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4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及市级业务部门的指导下，全局紧盯全市“八个新突破”重点工作，聚焦“六个碑林”，聚力“六个奋勇争先”，锚定做优“千亿级实力城区”，强化务实担当，积极主动作为。坚持高质量发展为引领，聚焦文旅融合等重点领域，全区文化旅游体育文物工作取得突出成效，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文化、旅游、体育、文物事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定全区文化、旅游、体育、文物事业发展战略，编制全区旅游、体育、文物事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统筹推进全区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以及与其他领域的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体育和文物领域体制机制改革，以及科技创新发展和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负责全区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深入推进文化惠民工程；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活动；指导、管理全区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推进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旅游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旅游形象推广，制定全区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

推进全域旅游。

统筹推进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推进文化旅游产业高质发展。

负责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和优秀民族及本土文化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指导、管理全区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对全区文物保护进行监督管理；组织全区文物资源调查；指导、监督全区文物保护、考古勘探、古建筑维修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博物馆业务工作；履行文物行政执法督察职责，依法组织查处破坏文物的违法行为；组织指导全区文物保护、博物馆的宣传、科研工作；组织、协调全区文物相关产业发展有关工作。

统筹规划全区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统筹规划全区竞技体育发展，承办全区综合性运动会；统筹规划全区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加强体育后备人才队伍建设；统筹规划全区体育产业发展，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

负责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市场管理工作，制定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市场发展规划和措施，指导并开展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市场稽查工作。

协助配合有关部门完成相关行政审批工作，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负责本行业、本部门及下属事业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有关职责分工。区委宣传部负责统筹协调全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协调有关部门拟订全区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规划、管理办法，协调推进全区文化和旅游产业重点项目及园区（基地）建设，负责全区文化产业发展目标责任年度考核相关工作。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负责拟定全区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规划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产业园区（基地）建设和重大文化产业项目的实施。

（二）内设机构

1. 办公室。负责机关党务、政务工作；承担文秘、会务、督查、政务公开、机要、保密、值班、机关安全、档案、接待、后勤等工作；组织起草综合性材料；组织协调机关和直属单位业务，督促重大事项的落实，负责人大建议议案和政协提案的办理、领导重要批示件督办工作；负责组织实施目标责任综合考核工作。

2. 文化科。拟定全区文化、文物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协调、组织安排全区群众文艺创作、大型文艺演出、展览、比赛、评奖、文艺培训工作；指导全区文化馆、图书馆、文化站的业务建设和公共文化服务建设；指导协调社区文化、校园文化、企业文化工作；指导、管理全区文物和博物馆事业，负责全区文物保护工作；组织文物资源普查、调查；履行文物行政执法职责，依法组织查处破坏文物的违法行为，会同有关部门查处文物犯罪的重大案件；组织开展文物保护、博物馆宣传、科研工作；组织、协调全区文物相关产业发展有关工作；指导本局作为业务主管单位的文化类社会组织的相关业务活动；负责文化、文物行业培训工作。

3. 旅游科。拟定全区旅游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促进全区文化旅游产业及新型业态发展，促进文化旅游产业与其他产业融合发展；指导、推进全域旅游；指导全区旅游标识、旅游集散、咨询服务体系建设等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监测全区旅游经济运行，负责旅游统计、数据分析、行业信息等工作；对旅行社、导游和星级酒店等进行行业监管；指导星级酒店评定；承担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指导、监督旅游市场提升服务质量；监督旅游市场经营场所、设施、服务、产品等标准实施；指导本局作为业务主管单位的旅游类社会组织的相关业务活动；负责旅游行业培训工作；协调和指导假日旅游工作。

4. 体育科。拟订全区群众体育发展规划；贯彻落实全民健身计划，推动建立和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指导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推行社会体育指导员和国民体质监测制度，指导国家体育锻炼标准的实施；指导、管理全区青少年体育、业余体育学校、体育传统项目学校工作，组织安排青少年体育竞赛；负责体育教练员、裁判员、运动员的培训、考核、选派、等级审批和管理；负责公布整理各项成绩，发布碑林区各项体育成绩最高纪录；统筹规划全区体育产业发展，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指导本局作为业务主管单位的体育类社会组织的相关业务活动；负责体育行业培训工作。

5. 文物科。拟订全区文物保护、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文物保护工作；组织开展文物资源普查调查；会同有关部门进行全区历史文化街区的申报和保护管理工作；负责对涉及文物相关执法工作进行指导监督；负责全区博物馆的管理和申报工作；协助上级管理部门开展全区文物遗址公园保护管

理与建设工作；负责全区文物相关产业发展项目的协调、组织、实施与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文物、博物馆方面的保护宣传和人才培养。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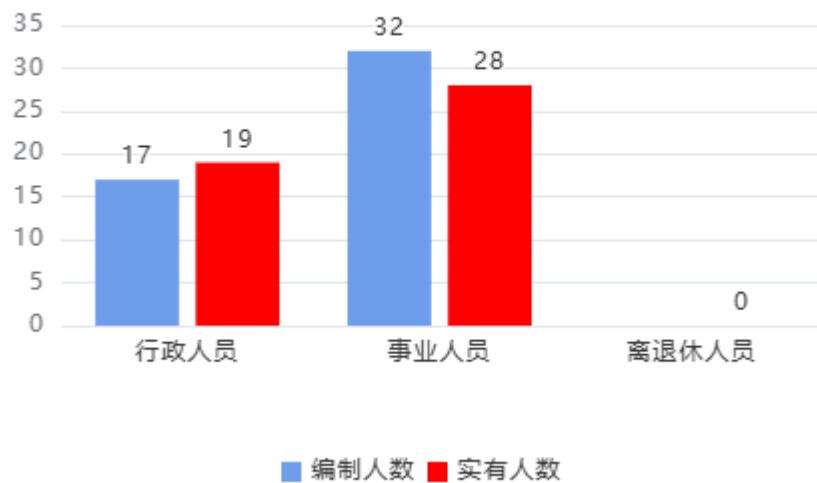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本级及2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本级
2	西安市碑林区文化馆
3	西安市碑林区图书馆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49人，其中行政编制17人、事业编制32人；实有人员47人，其中行政19人、事业28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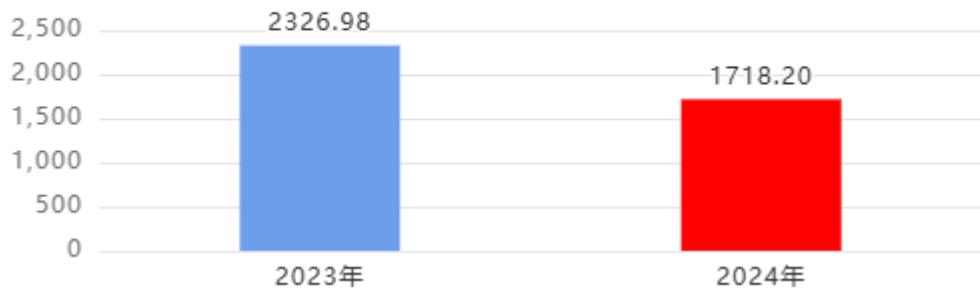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718.20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608.78万元，下降26.1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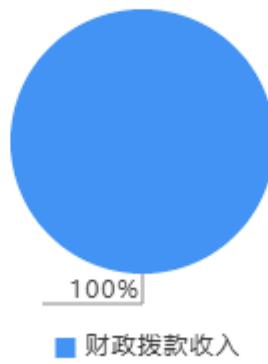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 (单位: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718.2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18.20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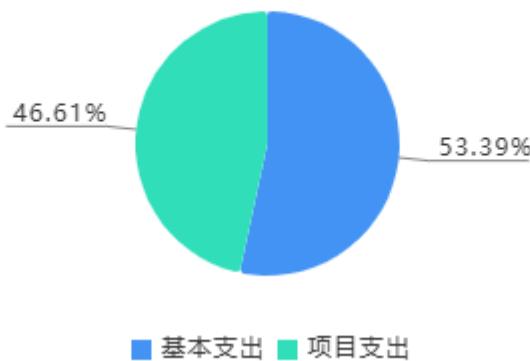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718.2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17.31万元，占53.39%；项目支出800.89万元，占46.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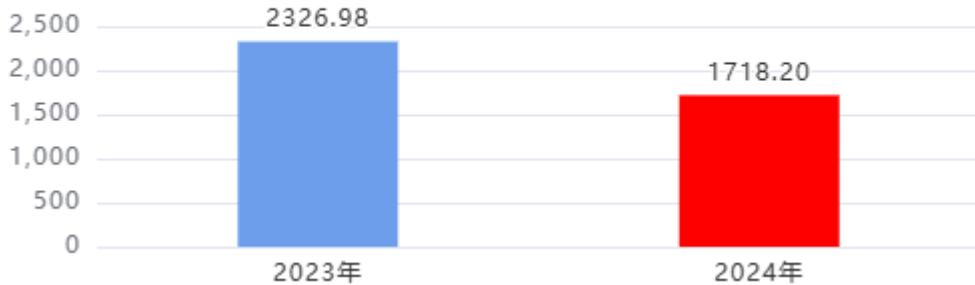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718.20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608.78万元，下降26.1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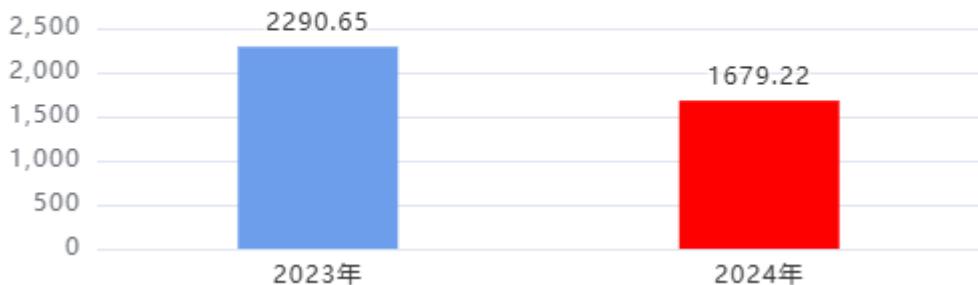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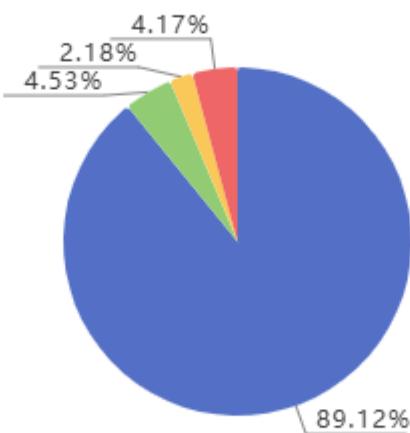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513.83万元，支出决算1,679.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93%。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7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11.43万元，下降26.6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上级转移支付资金较多。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 (单位: 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卫生健康支出 ■ 住房保障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377.18万元，支出决算442.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晋级晋档和社保缴费基数增加。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33万元，支出决算21.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费支出减少。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年初预算382.41万元，支出决算252.38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府过紧日子支出减少。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年初预算23万元，支出决算22.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年初预算98.79万元，支出决算123.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晋级和社保缴费基数增加和结转上年度文化馆修缮资金。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年初预算5万元，支出决算22.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上级拨付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年初预算88万元，支出决算68.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6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费支出减少。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09.26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增加。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年初预算7万元，支出决算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费支出减少。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上级拨付博物馆专项资金。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群众体育（项）。年初预算194.42万元，支出决算38.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费支出减少。

1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年初预算121.83万元，支出决算129.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晋级和社保缴费基数增加。

1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4.96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增加。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73.70万元，支出决算74.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66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从2024年开始，将公益性岗位补贴区级负担部分列入用人单位年初预算。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47万元，支

出决算0.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0.06万元，支出决算22.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6.07万元，支出决算5.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7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支出减少。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8.48万元，支出决算8.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6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74.41万元，支出决算70.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17.3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879.5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

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37.8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38.98万元，支出决算38.9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38.98万元，主要用于：举办大型体育赛事活动、购买体育器材及场地购置等。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32.82万元，支出决算32.8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9.96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69.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9.75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9.7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能严格按照区财政局下发的编报口径，结合我局职能职责和全年绩效目标进行编制的，其预算的编制科学、合理；绩效目标编制、申报均填报完整，绩效指标设置清晰、可衡量、操作性强；通过制定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内部控制制度等管理制度，对绩效目标过程实施有效监控，达到了规范性和长效性。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公共文化服务质量发展经费等20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800.89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2023年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经费等8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101.50万元。

组织对公共文化服务质量发展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按照全市统一安排，开展全年文化旅游活动、“西安年迎新”活动“西马”文化加油站、春晚群众组织等活动，有效满足辖区群众文化生活，提升群众文化幸福感和获得感。为我区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创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100，全年预算数1718.20万元，全年执行数1718.2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是为充分发挥文化旅游体育活动经费的效益，我们在经费使用前充分论证，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完善管理制度。在资金使用管理过程中，制订了切实可行的活动实施方案，能够做到分工明确，专人负责，严格遵守规章制度，专款专用，严格管理，有效监督；二是通过文化旅游体育活动经费的使用，宣传推广了一批重大文化活动品牌和具有我区特色的文化活动，传承了我区文化遗产，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高了全区文化旅游体育活动的整体水平，基本达到了经费支出的绩效目标，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目标设立有待进一步细化和量化；二是资金使用效益有待于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单位预算编制工作，根据人员情况、业务开展需要，逐项做出预算计划，预算合理、不留缺口、不留空项；二是加强业务培训，提高评价水平；三是预算财务分析常态化，定期做好预算支出财务分析，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

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基本支出	已完成	917.31	917.31	0.00	917.31	917.31	0.00	—	100.00%	—
	任务2	项目支出	已完成	800.89	800.89	0.00	800.89	800.89	0.00	—	100.00%	—
金额合计				1718.20	1718.20	0.00	1718.20	1718.20	0.00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文化、旅游、体育和文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旅游、体育和文物工作的集中领导。						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文化、旅游、体育和文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旅游、体育和文物工作的集中领导。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数量			47人	47人		2	2		
			开展群众文化体育非遗活动场次			60场次	60场次		2	2		
			组织安全生产培训场次			4场次	4场次		2	2		
			场馆租赁面积			3140平米	3140平米		2	2		
			阅读推广活动			50场次	50场次		2	2		
	产出指标(50分)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3	3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3	3		
			群众文化活动参与率			96%	100%		2	2		
			文物保护完好率			92%	100%		2	2		
			合同执行率			100%	100%		2	2		
			市场文化规范率			98%	100%		2	2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在职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2025年1-12月	2025年1-12月		2	2		
			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体育旅游活动时间			2025年1-12月	2025年1-12月		2	2		
			碑林区图书馆运营服务时间			2024年4-2025年4月	2024年4-2025年4月		2	2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917.31万元	917.31万元		10	10		
			项目支出			800.89万元	800.8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机关运行效能，丰富辖区居民的群众文化体育生活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部门职能作用，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2023年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经费等8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101.50万元。

1. 2023年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0万元，执行数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我区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做好文化站免费开放，举办形式多样的活动等工作做到任务完成率全覆盖，完成率为100%，达到既定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总体目标基本完成，在资金支付的及时性上还存在一定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同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以保障专项资金项目拨付及时性。

2. 2023年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26万元，全年执行数2.2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活动的开展，对我区文化事业发展起到了极大地推动作用，在全区营造了喜庆热烈、生动活泼的浓郁的文化氛围，丰富了社区群众的文化生活，为社区居民提供了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有力促进了我区文化事业的繁荣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总体目标基本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健全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制度，加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切实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建立有效的沟通机制，确保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3. 2023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自

评综述：全年预算数8万元，全年执行数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我区1个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进行有效保护，开展传承传习活动，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培训，文创作品开发等工作基本达到既定目标。通过开展文旅融合，积极研发相关课程，用现场展演、体验的形式将非遗文化年轻化、大众化，研发文创产品，让非遗走进群众生活，扩大非遗传播范围，成为保护非遗项目的一份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总体目标基本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将在今后加强同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专项资金保障项目的及时性。有利于对项目进行整体评价，及时削减无效支出，优化资金配置，为下一年度预算提供真实有效的预算依据。

4. 2023年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86万元，全年执行数4.8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我区1个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进行有效保护，开展传承传习活动，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培训、记录保存等工作基本达到既定目标。通过开展传承传习活动，活动唤起全民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意识，使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进一步得到科学、规范、有效的保护，传承人的传承活动得到正常、持续的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总体目标基本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发现在资金支付的及时性上存在一定的偏差，将在今后加强同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专项资金保障项目的及时性。有利于对项目进行整体评价，及时削减无效支出，优化资金配置，为下一年度预算提供真实有效的预算依据。

5. 碑林区文化馆升级改造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8.71万元，全年执行数18.7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碑林区文化馆升级改造，装修群众文化活动用房7个，用于演艺活动、交流展示、辅导培训、图书阅览室、多媒体教室等群众文化活动和文化指导培训工作，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完善文化馆功能场所的构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总体目标基本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发现在资金支付的及时性上存在一定的偏差，将在今后加强同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专项资金保障项目的及时性。有利于对项目进行整体评价，及时削减无效支出，优化资金配置，为下一年度预算提供真实有效的预算依据。

6. 公益性岗位工资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52万元，全年执行数1.9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资金总计预算2.52万元，其中区级财政资金1.32万元，专项资金1.2万元，项目实施时间为2024年1月-9月。资金拨付到位率100%，项目实际进度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公益性岗位人员合同于2024年9月到期，项目总体目标基本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健全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制度，加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切实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建立有效的沟通机制，确保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7. 2024年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万元，全年执行数2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活动的开展，对我区文化事业发展起到了极大地推动作用，在全区营造了喜庆热烈、生动活泼的浓郁的文化氛围，丰富了社区群众的文化生活，为社区居民提供了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有力促进了我区文化事业的繁荣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项目总体目标基本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健全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制度，加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切实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建立有效的沟通机制，确保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8. 2023年图书馆免费开放补助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69万元，全年执行数5.6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区图书馆面向群众，实施公益文化服务。全年免费开放，接待人数7.6万余人次，每周开放54小时，为群众提供免费公共文化服务。大力开展全民阅读推广活动，不仅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提升了群众文化素质和文化品位，还有效提高了国民的综合素质。通过对读者的回访调查，群众满意度普遍较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总体目标基本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健全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制度，加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切实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建立有效的沟通机制，确保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经费（市财函〔2023〕321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4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4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全区8个街道文化站按照相关要求，组织群众开展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面向群众免费开放。			全区8个街道文化站按照相关要求，组织群众开展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面向群众免费开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文化站免费开放数量	8个	8个	10	10	
		质量 指标	文化站免费开放活动组织	≥1年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文化站免费开放活动组织	2024年1月-12月	2024年1月-12月	10	10	
		成本 指标	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经费	400000元	400000元	20	2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满足群众文化生活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10	10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群众文化幸福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对公共文化服务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经费（市财函〔2023〕321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文化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26	2.26	2.26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6	2.26	2.2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活动的开展，对我区文化事业发展起到了极大地推动作用，在全区营造了喜庆热烈、生动活泼的浓郁的文化氛围，丰富了社区群众的文化生活，为社区居民提供了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有力促进了我区文化事业的繁荣发展。				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活动的开展，对我区文化事业发展起到了极大地推动作用，在全区营造了喜庆热烈、生动活泼的浓郁的文化氛围，丰富了社区群众的文化生活，为社区居民提供了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有力促进了我区文化事业的繁荣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		1次	1次	10
			宣传覆盖率	100%	100%	5	5
		质量 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100%	5	5
			合同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	2024年3月	2024年3月	10	10
		成本 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	22570元	22570元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群众参与度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5	1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提高传统文化影响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对公共文化服务的满意 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市财函市财函〔2023〕1386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文化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8.00	8.00	8.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	8.00	8.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西安剪纸宣传展示活动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宣传展示渠道得以拓宽，影响力得以提升，群众满意度较高；完成非遗活动3次以上；研发文创产品。			西安剪纸宣传展示活动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宣传展示渠道得以拓宽，影响力得以提升，群众满意度较高；完成非遗活动3次以上；研发文创产品。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	1个	1个	10	10	
		质量 指标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	2024年1月- 2024年12月	2024年1月- 2024年12月	10	10	
		成本 指标	组织非遗宣传活动	20000元	20000元	10	10	
			研发文创产品	60000元	600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我区非遗项目社会认知度提升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会影响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受众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市财函〔2022〕2215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文化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6	4.86	4.86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6	4.86	4.8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以“文化遗产日”为契机，以宣传贯彻落实《“十四五”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为重点，积极组织开展“非遗进校园”等系列宣传活动，进一步扩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在社会公众中的影响，营造全社会关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良好氛围，强化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社会影响力；对我区3个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进行有效保护，开展传承传习活动，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培训、记录保存等工作。			以“文化遗产日”为契机，以宣传贯彻落实《“十四五”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为重点，积极组织开展“非遗进校园”等系列宣传活动，进一步扩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在社会公众中的影响，营造全社会关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良好氛围，强化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社会影响力；对我区3个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进行有效保护，开展传承传习活动，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培训、记录保存等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	1个	1个	10	10	
		质量 指标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	2024年1月- 2024年12月	2024年4月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 指标	组织非遗宣传活动	48600元	48600元	15	15	
		社会效 益指标	我区非遗项目社会认知度提 升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会影 响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受众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碑林区文化馆升级改造（市财函〔2019〕2159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文化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71	18.71	18.71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71	18.71	18.7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与旅游发展奖补资金（第一批）的函》（市财函〔2019〕2159号）文件，下达碑林区文化馆升级改造奖补资金、《陕西省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对碑林区文化馆的进行维修和改造，包括房屋修缮、馆舍功能改造、扩充服务内容及配套硬件设施的添置。			按照《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与旅游发展奖补资金（第一批）的函》（市财函〔2019〕2159号）文件，下达碑林区文化馆升级改造奖补资金、《陕西省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对碑林区文化馆的进行维修和改造，包括房屋修缮、馆舍功能改造、扩充服务内容及配套硬件设施的添置。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改造功能部室	7间	7间	10	10	
		质量 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2024年6月	15	15	
		成本 指标	改造公共文化服务设施	187106.89元	187106.89元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设施设备条件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15	1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 意 度指标	群众对公共文化设施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公益性岗位工资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文化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	2.64	2.52	1.98	10	78.57%	7.8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4	2.52	1.98	—	78.57%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公益性岗位工资申请发放，工资在次月发放到公益性岗位个人。			2024年公益性岗位工资申请发放，工资在次月发放到公益性岗位个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发放人数	1人	1人	10	10	
		质量 指标	工资拨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公益性岗位工资发放时间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2024年1月-2024年9月	10	10	公益性岗位人员合 同于2024年9月到 期
	成本 指标	专项公益性岗位工资成本	6600元	6600元	10	10	公益性岗位人员合 同于2024年8月到 期	
		区级公益性岗位工资成本	13200元	13200元	10	10	公益性岗位人员合 同于2024年9月到 期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辖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问题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促进我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困难就业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7.86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市财函〔2024〕754号）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文化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2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活动的开展，对我区文化事业发展起到了极大地推动作用，在全区营造了喜庆热烈、生动活泼的浓郁的文化氛围，丰富了社区群众的文化生活，为社区居民提供了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有力促进了我区文化事业的繁荣发展。			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活动的开展，对我区文化事业发展起到了极大地推动作用，在全区营造了喜庆热烈、生动活泼的浓郁的文化氛围，丰富了社区群众的文化生活，为社区居民提供了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有力促进了我区文化事业的繁荣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	5次	10次	5	5	
		质量 指标	宣传覆盖率	100%	100%	5	5	
			合同执行率	100%	100%	5	5	
			合同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场馆免费开放		2024年1月- 2024年12月	2024年1月- 2024年12月	5	5	
		群众文化活动		2024年1月- 2024年12月	2024年1月- 2024年12月	5	5	
		成本 指标	场馆开放补助	150000元	150000元	10	10	
			群众文化活动费用	50000元	500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群众参与度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5	1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提高传统文化影响力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对公共文化服务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图书馆免费开放补助经费(市财函〔2023〕321号)								
主管部门	碑林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碑林区图书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9	5.69	5.6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9	5.69	5.6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面向群众,实施公益文化服务,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大力推动全民阅读,免费为群众提供学习读书的场所,学习科学文化知识,有效提高国民的综合素质。			面向群众,实施公益文化服务,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大力推动全民阅读,免费为群众提供学习读书的场所,学习科学文化知识,有效提高国民的综合素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接待人数	>4万人次	7万人次	10	10		
			每周开放时间	54小时	54小时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5	5		
			资金拨付及时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	2023年1月-12月	2023年1月-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2023年免费开放补助尾款项目	5.69万元	5.6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能力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5	5	
				活动影响力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5	5	
				服务人次	显著增加	显著增加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提高群众文化素质和文化品位	显著增加	显著增加	10	10		
			读者的业余文化生活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公共文化服务质量发展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9.99，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经费项目2024年度绩效评价报告》。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3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其中还包含了代管的本级及所属2个二级预算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9625351。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7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8.98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1,496.44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6.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6.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0.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8.9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18.2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18.2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718.20	总计	60	1,718.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18.20	1,718.2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6.44	1,496.44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62.33	1,262.33						
2070101	行政运行	442.76	442.76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20	21.20						
2070104	图书馆	252.38	252.38						
2070108	文化活动	22.99	22.99						
2070109	群众文化	123.32	123.32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2.10	22.10						
2070113	旅游宣传	68.33	68.3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09.26	309.26						
20702	文物	51.00	51.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	1.00						
2070205	博物馆	50.00	50.00						
20703	体育	168.15	168.15						
2070308	群众体育	38.24	38.24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29.91	129.91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6	14.96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6	14.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08	76.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93	74.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93	74.93						
20807	就业补助	0.66	0.66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0.66	0.6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8	0.4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8	0.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7	36.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7	36.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07	22.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1	5.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79	8.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04	70.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04	70.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04	70.04						
229	其他支出	38.98	38.9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8.98	38.98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8.98	38.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18.20	917.31	800.8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6.44	735.19	761.26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62.33	605.28	657.05			
2070101	行政运行	442.76	442.76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20		21.20			
2070104	图书馆	252.38	64.23	188.15			
2070108	文化活动	22.99		22.99			
2070109	群众文化	123.32	98.29	25.03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2.10		22.10			
2070113	旅游宣传	68.33		68.3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09.26		309.26			
20702	文物	51.00		51.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		1.00			
2070205	博物馆	50.00		50.00			
20703	体育	168.15	129.91	38.24			
2070308	群众体育	38.24		38.24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29.91	129.91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6		14.96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6		14.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08	75.42	0.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93	74.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93	74.93				
20807	就业补助	0.66		0.66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0.66		0.6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8	0.4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8	0.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7	36.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7	36.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07	22.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1	5.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79	8.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04	70.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04	70.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04	70.04				
229	其他支出	38.98		38.9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8.98		38.98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8.98		38.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7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8.9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496.44	1,496.4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6.08	76.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6.67	36.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0.04	70.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8.98		38.9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18.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18.20	1,679.22	38.9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718.20	合计	64	1,718.20	1,679.22	38.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79.22	917.31	761.9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6.44	735.19	761.26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62.33	605.28	657.05
2070101	行政运行	442.76	442.76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20		21.20
2070104	图书馆	252.38	64.23	188.15
2070108	文化活动	22.99		22.99
2070109	群众文化	123.32	98.29	25.03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2.10		22.10
2070113	旅游宣传	68.33		68.3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09.26		309.26
20702	文物	51.00		51.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		1.00
2070205	博物馆	50.00		50.00
20703	体育	168.15	129.91	38.24
2070308	群众体育	38.24		38.24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29.91	129.91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6		14.96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6		14.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08	75.42	0.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93	74.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93	74.93	
20807	就业补助	0.66		0.66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0.66		0.66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8	0.4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8	0.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7	36.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7	36.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07	22.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1	5.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79	8.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04	70.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04	70.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04	7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8.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50.75	30201	办公费	9.4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7.6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68.4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8.11	30205	水费	0.9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93	30206	电费	0.8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42	30207	邮电费	0.8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1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8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4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1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1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20	30229	福利费	0.03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44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79.51			公用经费合计				37.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98	38.98		38.98
229	其他支出			38.98	38.98		38.9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8.98	38.98		38.98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8.98	38.98		38.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工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摘要稿

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经费项目 2024年度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丰富辖区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推动碑林区文化事业繁荣发展，西安市碑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以下简称“碑林区文旅体育局”）2024年实施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经费项目。项目资金来源为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全年预算数23万元，实际执行数22.99万元，预算执行率99.94%，资金主要用于开展文化旅游活动、“西安年”迎新系列活动、“西马”文化加油站、春晚群众组织及服装租赁等相关工作，全面提升区域公共文化服务质量。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统筹使用专项经费，策划组织系列公共文化活动，包括全年文化旅游活动、“西安年”迎新系列活动、“西马”文化加油站等，同时配合市局开展春晚群众组织、服装租赁等工作，规范活动组织流程，保障活动顺利开展，为群众提供优质公共文化服务。

2. 项目总体目标：通过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娱乐活动，丰富广大群众文化生活，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保障人民群众基本

文化权益，促进碑林区文化事业繁荣发展，营造积极向上、和谐喜庆的社会文化氛围。

项目年度目标：全年开展文化旅游活动 ≥ 15 场次，举办“西安年”迎新系列活动1系列、“西马”文化加油站1场次，完成一批春晚群众组织及服装租赁相关工作；合同执行率100%，所有活动于2024年1-12月如期完成；有效满足群众文化生活需求，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项目影响期限 ≥ 1 年，人民群众满意度 $\geq 90\%$ ；各项活动预算支出分别为文化旅游活动14.3万元、“西安年”迎新活动5.895万元、“西马”文化加油站2.5万元、春晚相关工作0.292万元。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总体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2024年西安市碑林区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经费绩效评价得分100分，综合评价等级为“**A**”（A：90（含）分-100；B：80（含）分-90；C：60（含）分-80；D：60分以下）。

项目整体实施规范有序、成效显著，资金拨付及时、使用合规高效，圆满完成全部年度绩效目标。通过系列公共文化活动的开展，有效满足了群众文化需求，提升了群众文化幸福感和获得感，获得广泛认可。仅因微小资金结余导致预算执行率未达100%，对整体绩效影响极小。

（二）指标评分表

表2-1：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经费项目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指标	20	20	100%
过程指标	20	20	100%
产出指标	30	30	100%
效益指标	30	30	100%
合计	100	100	100%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赋分20分，得分20分）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紧密契合国家、省市级关于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导向，符合碑林区文化事业发展规划和群众文化需求，立项必要性与针对性极强；立项程序规范，经过充分调研论证、上级部门审批等严格流程后启动实施。绩效目标设定科学合理，与公共文化服务核心工作任务高度契合，绩效指标明确具体、可衡量、可考核。资金投入分配合理，预算编制围绕各项活动实际需求精准测算，保障了项目核心目标的实现。

（二）项目过程情况（赋分20分，得分20分）

全年预算数23万元，实际执行数22.99万元，预算执行率99.94%。资金拨付及时到位，碑林区文旅体育局收到财政下达的专项资金后，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方案规范使用资金。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所有开支均在资金批复使用范围内，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等违规现象。过程监管机制健全，建立了完善的活动组织、合同管理、资金支付审核等管理制度，

第三方合同执行率100%，报告良好率100%。因微小资金结余，不扣分，得20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赋分30分，得分30分）

数量指标：年度计划开展文化旅游活动 ≥ 15 场次，实际完成 ≥ 15 场次；如期举办“西安年”迎新系列活动1系列、“西马”文化加油站1场次，完成1批春晚群众组织及服装租赁相关工作，各项数量指标均圆满达成，得5分。

质量指标：第三方合同执行率100%，报告良好率100%，系列活动有效营造了喜庆氛围、为运动健儿助力，圆满完成配合市局的相关工作任务，得5分。

时效指标：所有活动均在2024年1-12月按计划如期完成，无延迟情况，得10分。

成本指标：文化旅游活动实际支出14.3万元、“西安年”迎新活动实际支出5.895万元、“西马”文化加油站实际支出2.5万元、春晚相关工作实际支出0.292万元，均控制在年度预算指标范围内，资金使用经济高效，得10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赋分30分，得分30分）

社会效益：系列公共文化活动的开展，有效满足了辖区群众多样化文化生活需求，显著提升了区域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增强了群众文化幸福感和获得感，得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在改善群众文化生活、提升群众文化素养方面的积极作用持续发挥, 影响期限 ≥ 1 年, 为碑林区文化事业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得10分。

通过对人民群众开展满意度调查, 结果显示满意度 $\geq 90\%$, 群众对系列公共文化活动的组织安排、内容质量等给予高度认可, 得10分。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 精准对接群众需求, 丰富活动内容供给

深入调研辖区群众文化需求特点, 结合传统节日、重大赛事等节点, 策划推出“西安年”迎新系列活动、“西马”文化加油站等特色活动, 同时常态化开展文化旅游活动, 形成“节点活动有亮点、日常活动有特色”的文化服务格局, 精准满足不同群体的文化需求。

(二) 规范项目实施管理, 保障活动质量效能

建立“活动策划-组织实施-质量验收-资金支付”全流程管理机制, 严格筛选合作第三方机构, 签订规范合同, 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和工作标准。加强活动过程跟踪督导, 及时协调解决实施中的问题, 确保第三方合同执行率100%, 活动质量符合预期。

(三) 优化资金配置使用, 提升财政资金效益

细化预算编制, 按照各项活动的重要性、规模大小科学分配资金额度, 明确资金使用范围和标准。严格资金支付审核, 要求票据齐全、手续完备, 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同时, 在活动组织中

厉行节约，合理控制成本，最大化发挥财政资金在公共文化服务中的支撑作用。

（四）强化部门协同联动，凝聚服务工作合力

主动加强与上级部门的沟通对接，积极配合市局开展春晚群众组织等相关工作，确保上下工作协同一致。同时，加强与辖区街道、社区、文化场馆等单位的协作，整合场地、人员等资源，形成公共文化服务工作合力，扩大活动覆盖面和影响力。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整体实施情况良好，未出现重大问题。仅存在微小资金结余，导致预算执行率为99.94%，未达到100%。主要原因是在活动组织过程中，通过优化资源配置、合理控制成本，部分活动实际支出略低于预算，属于合理节约范畴，未影响项目整体成效。

六、有关建议

（一）持续优化活动策划，提升文化服务精准度

进一步加强群众文化需求调研的深度和广度，运用大数据等手段分析不同年龄段、不同群体的文化偏好，针对性策划更多接地气、有温度、高品质的公共文化活动。结合时代发展趋势，融入新媒体、新科技元素，创新活动形式和传播方式，增强活动的吸引力和感染力。

（二）完善预算编制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精准性

总结本年度预算执行经验，下一年度预算编制时，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更精准测算各项活动的实际支出需求，细化成本核

算，减少预算与实际支出的偏差。建立预算动态调整机制，根据活动开展过程中的实际情况，及时合理调整资金配置，确保预算执行率进一步提升。

（三）健全长效机制建设，推动文化事业可持续发展

加强公共文化服务品牌建设，对深受群众喜爱的“西安年”迎新系列活动等进行持续打磨升级，形成具有碑林区辨识度的文化品牌。建立活动效果评估反馈机制，定期收集群众意见建议，持续优化活动内容和组织方式。同时，积极争取更多财政资金支持，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构建多元化、可持续的公共文化服务保障体系。

（四）强化资源整合共享，扩大文化服务覆盖面

进一步加强与辖区高校、企业、社会组织等的合作，整合更多优质文化资源，拓展公共文化服务阵地。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向基层延伸，重点关注老旧小区、偏远区域等群众的文化需求，通过流动文化服务、线上文化服务等方式，打通公共文化服务“最后一公里”，让更多群众共享文化发展成果。